

B04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9日、7月3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将公司列入“人形机器人概念”相关板块。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内饰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均不涉及人形机器人整机制造。公司在相关领域开展的技术探索仅为初步研究，并非特指或定向于人形机器人领域，目前未形成任何实际订单或产业化能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概念炒作风险，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7月29日、7月3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自2026年7月27日至7月30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四个交易日涨停，累计上涨46.44%，公司股价短期累计涨幅较大，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62），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00.00万元到-3,50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利润为-6,000.00万元到-4,000.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与2025年同期相比预计亏损有所扩大，未来股价可能存在大幅波动和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业绩现状和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控股子产停产及减值事项：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辽宁宁富新材料有限公司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宁富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实施停产。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将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约1,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资产减值风险。

除上述停产及减值事项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状况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减值、对外投资、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将公司列入“人形机器人概念”相关板块。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内饰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及新拓展的业务方向均不涉及人形机器人整机制造。

公司在柔性传感器和柔性皮肤领域开展的技术探索仅为初步研究，其潜在应用方向较为广泛，可能涉及汽车内饰、智能穿戴及人形机器人部件等，并非特指或定向于人形机器人领域，前述探索尚处于极为早期的实验阶段，未形成任何实际订单或产业化能力，亦未产生任何收入，未来的技术方向、行业标准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距离产业化量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公司未来收入利润的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概念炒作风险，审慎投资。

（四）其他风险提示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6-73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的《关于提议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的请示》，深圳东阳光实业提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
2.提议时间：2026年7月30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增强市场信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深圳东阳光实业提议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3.回购股份的资金规模：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深圳东阳光实业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减持股份计划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收到提议人深圳东阳光实业通知，深圳东阳光实业拟自2026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含），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东阳光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26-74号）。

六、提议人的审议程序
深圳东阳光实业将：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召开并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回购方案为准。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6-74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1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持有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19,086,3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5%，为公司控股股东。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深圳东阳光实业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增持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增持期间可予以顺延，顺延期间及通知是否顺延实施。

二、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增持。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2026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实施，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增持期间可予以顺延，顺延期间及通知是否顺延实施。

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无法预期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名称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
持股比例	619,086,341股	持股比例	619,086,341股
增持比例	25.05%	增持比例	25.05%
增持期限	自2026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	增持期限	自2026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承诺增持计划	是	增持主体是否承诺增持计划	是
本次公告前6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增持	否	本次公告前6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增持	否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增持主体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9,086,341	25.05%	增持主体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增持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增持期间可予以顺延，顺延期间及通知是否顺延实施。

三、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增持。

五、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2026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实施，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增持期间可予以顺延，顺延期间及通知是否顺延实施。

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二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三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四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五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一、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五、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六、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七、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八、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六十九、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七十、增持计划的实施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完成《项目投资合同书》暨
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署事项：近日，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北容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容百新能源”）与仙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仙桃管委会”）就《项目投资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的签署。

● 项目投资概况：项目总投资47.23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0亿元、流动资金约7.23亿元。其中，一期项目合计投入9.36亿元。项目投资资金来源包括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以及其他自筹部分，分别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20%、43%和37%。

● 审批程序：仙桃年产30万吨锂电正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签署《项目投资合同书》系前述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

1. 项目审批及实施风险。本项目尚需完成项目备案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节能审查、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相关审批或手续，如因政策调整、审批进度或建设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 资金筹措风险。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自筹资金。若公司自有资金安排不及预期，融资环境发生变化或融资渠道受限，可能导致项目施工进度放缓或无法按期完成，并可能增加公司的财务压力。

3. 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锂离子电池行业仍处于产业化推进阶段，下游市场需求、技术路线选择及终端应用推广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若客户需求增长或导入速度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或行业出现阶段性产能过剩，可能影响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及预期收益。

4. 技术迭代风险。锂离子电池材料技术迭代较快，且存在多种技术路线。若公司技术研发及产品升级进度不及预期，或产品性能无法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面临产能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5. 合同履行风险。《项目投资合同书》的履行受项目审批、厂房建设及交付、配套设施落实、政策环境及双方履约能力等因素影响，项目支持事项亦需符合适用政策、资格条件及审批程序，相关安排能否按期落实存在不确定性。

6. 项目审批及实施风险。本项目尚需完成项目备案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节能审查、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相关审批或手续，如因政策调整、审批进度或建设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7. 资金筹措风险。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自筹资金。若公司自有资金安排不及预期，融资环境发生变化或融资渠道受限，可能导致项目施工进度放缓或无法按期完成，并可能增加公司的财务压力。

8. 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锂离子电池行业仍处于产业化推进阶段，下游市场需求、技术路线选择及终端应用推广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若客户需求增长或导入速度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或行业出现阶段性产能过剩，可能影响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及预期收益。

9. 技术迭代风险。锂离子电池材料技术迭代较快，且存在多种技术路线。若公司技术研发及产品升级进度不及预期，或产品性能无法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面临产能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10. 合同履行风险。《项目投资合同书》的履行受项目审批、厂房建设及交付、配套设施落实、政策环境及双方履约能力等因素影响，项目支持事项亦需符合适用政策、资格条件及审批程序，相关安排能否按期落实存在不确定性。

11. 项目审批及实施风险。本项目尚需完成项目备案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节能审查、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相关审批或手续，如因政策调整、审批进度或建设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12. 资金筹措风险。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自筹资金。若公司自有资金安排不及预期，融资环境发生变化或融资渠道受限，可能导致项目施工进度放缓或无法按期完成，并可能增加公司的财务压力。

13. 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锂离子电池行业仍处于产业化推进阶段，下游市场需求、技术路线选择及终端应用推广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若客户需求增长或导入速度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或行业出现阶段性产能过剩，可能影响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及预期收益。

14. 技术迭代风险。锂离子电池材料技术迭代较快，且存在多种技术路线。若公司技术研发及产品升级进度不及预期，或产品性能无法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面临产能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15. 合同履行风险。《项目投资合同书》的履行受项目审批、厂房建设及交付、配套设施落实、政策环境及双方履约能力等因素影响，项目支持事项亦需符合适用政策、资格条件及审批程序，相关安排能否按期落实存在不确定性。